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廖大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089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3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930936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 (12203364_1093093618_1_ATTACH1.pdf、
12203364_1093093618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本土音樂教育培力工作坊研習營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0月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901456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來函影本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